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超过 1%、持股比例首次低于
5%的权益变动提示暨减持进展公告

原持股 5%以上股东浙江尚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浙江尚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尚志投资”）自前次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1%的公告》以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2,542,986股股份，减少持股比例1.3085%。本次权益变动后，尚志投资持有上市公司股份9,875,778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4.999985%，不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2、本次权益变动性质属于股份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大宗交易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受让的股份。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9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尚志投资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继前次于2019年7月26日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1%的公告》以来，尚志投资于2019年9月19日——2020年9月8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2,542,986股股份，减少持股比例1.3085%，已达到上市公司5%以上股东持股增减变动1%的信息披露要求。本次减持后，尚志投资持有公司股份9,875,778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4.999985%，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同时，尚志投资最近一次减持计划期间已过半。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及减持进展的基本情况

1、本次权益变动前，即尚志投资前次披露累计减少持股比例达1%时，尚志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2,418,764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6.308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1）。

2、自尚志投资前次披露累计减少持股比例达1%后至本公告日，尚志投资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542,986股，减少持股比例1.3085%。具体情况如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股份变动数量 (股)	股份变动比例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19日至 2020年1月13日	11.20-12.48	-752,250	-0.3821%
因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未解除限售的股份，公司总股本由196,859,403股减少为196,791,203股（公告编号2020-045）。被动增持。	2020年4月22日	-	-	0.0021%
因激励对象离职，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公司总股本由196,791,203股增加为197,516,136股（公告编号2020-074）。被动减持。	2020年7月22日	-	-	-0.0218%
集中竞价	2020年8月31日至 2020年9月1日	16.84-16.96	-1,000,036	-0.5063%
大宗交易	2020年9月8日	14.29	-790,700	-0.4003%
合计			-2,542,986	-1.3085%

注：本公告如有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导致。

本次权益变动后，尚志投资持有公司股票 9,875,77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85%，不再为持有公司总股本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3、尚志投资最近一次减持计划期间为 2020 年 6 月 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8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7）。截止2020年9月8日，尚志投资该减持计划期间过半。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上述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及有关承诺的规定。

2.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实行了预先披露，股东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 上述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将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 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次权益变动后，尚志投资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三、备查文件

- 1、股东尚志投资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 2、股东尚志投资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0日